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SEEC MEDIA GROUP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205)

年 報
Annual Report
2008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7
董事簡歷	11
董事會報告	1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8
綜合收益表	20
綜合資產負債表	21
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財務摘要	6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波明先生(主席)
章知方先生
戴小京先生
李世杰先生
吳傳暉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劉思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豐祥先生
王翔飛先生
丁宇澄先生
張克先生

公司秘書

蔣尚信先生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502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897 GT
Second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1座35樓

法律顧問

蘇姜葉洸律師行
香港
中環
畢打街20號
會德豐大廈
8樓802-805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Harbour Trust Company Limited
P.O. Box 897 GT
Second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seecmedia/index.htm
www.seec-media.com.hk

股份代號

205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財訊傳媒」)二零零八年之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二零零八年可說是中國多事之秋，先要應付四川大地震及雪災等天災，繼而順利舉辦北京奧運會，及後更與世界各地攜手對抗金融海嘯。在此宏觀經濟環境下，中國之廣告市場深受影響。

對財訊傳媒而言，二零零八年卻是增長與挑戰並存之一年。自年初開始，本集團繼續推行其發展策略，旗下知名雜誌錄得穩健增長，而新推出雜誌亦迅速增長。二零零八年之營業額約為307,18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增長65%。

於本年度上半年，在北京奧運會之積極帶動下，本集團廣告收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飆升逾150%，當中運動相關廣告尤其突出。通常本集團下半年之收入會較上半年為佳，但本年度下半年之收入較去年同期僅增長25%，主要由於全球經濟衰退之不利影響所致。

儘管全球經濟衰退對中國廣告市場造成負面影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旗艦刊物《財經》雜誌之營業額仍較去年增長約50%，主要因該雜誌已確立品牌知名度及加強銷售所致。

本集團新刊行之雜誌亦為本集團之收入增長作出了重大貢獻。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本集團成功收購著名汽車雜誌《中國汽車畫報》之廣告權，奠定本集團在汽車雜誌界之領導地位，並成為本集團之最大收入來源之一。儘管本年度下半年市場環境欠佳，《體育畫報》之營業額仍錄得顯著增長，部份原因乃受惠於北京奧運會。此外，《美好家園》之收入增長超過一倍。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推出專為高學歷男士讀者而設之《His Life》。

儘管收入於二零零八年錄得65%增長，本集團錄得約14,350,000港元虧損。該虧損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收入增長放緩，本集團客戶為應對全球金融海嘯而削減及縮緊廣告預算，本集團之銷售及宣傳費用劇增，以及本集團創辦新雜誌產生行政開支所致。本集團新發行之雜誌仍處於擴展及投資階段，尚未達到收支平衡。另外，因本集團日常營運資金所需，利息開支亦上升至約12,12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1%。

前景及展望

展望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認為，市場內仍充滿不明朗因素。儘管中國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8%，本集團大部份廣告客戶將會謹慎預算其廣告開支。倘經濟環境總體未能出現重大改善，二零零九年將會令中國廣告行業面臨極大挑戰。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市場動態並及時相應調整本集團業務策略。

致意

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之支持。此外，本人亦感謝全體員工年內努力不懈工作及為本集團帶來寶貴貢獻。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廣告行業之地位，務求在長遠為股東創造最大之價值。

主席
王波明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307,180,000港元，即相對於二零零七年約186,490,000港元增加約65%。於二零零八年，地產業之廣告收入受中國中央政府實施之緊縮措施嚴重影響。然而，《財經》雜誌之收入及《中國汽車畫報》雜誌之廣告收入持續強勁增長，抵銷《地產》雜誌之廣告收入下跌，因此本集團之營業額於年內上升。

於二零零八年年度，本集團收購《消費導刊》雜誌中文版本之廣告權。本集團以全新策略管理並對該雜誌進行整頓及革新，以建立市場地位，因此在推廣工作中產生較高之銷售及廣告成本。繼二零零七年八月收購《中國汽車畫報》之廣告權後，《中國汽車畫報》之廣告權於二零零八年年度提供全年收入貢獻，而與該雜誌有關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亦有所增加。據此，銷售及分銷成本大幅增加約151%，而行政開支亦輕微上升約18%至26,91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780,000港元)。

本公司已發行一批為數10,000,000美元(相當於7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零六年債券」)。鑑於近年市場利率大幅下調，董事認為訂立二零零六年債券之再融資安排實屬恰當。根據本公司與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代表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I, LDC(統稱為「Templeton」)訂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之二零零六年債券補充契據，Templeton向本公司交回(而本公司將註銷)二零零六年債券(並根據債券文據所載條款將其尚未行使本金額視為全數贖回)，取而代之，本公司向Templeton發行一批總金額為12,000,000美元之新可換股債券(「二零零八年債券」)。由於二零零八年債券之實際收益率較二零零六年債券為低，故董事預期本公司可藉再融資安排節省日後之利息開支。本金額12,000,000美元之二零零八年債券約相等於根據二零零六年債券條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算之贖回金額回報。因此，Templeton及本公司概無因再融資安排而分別作出任何現金墊款及現金付款。

本公司錄得本年度利息開支約12,12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250,000港元)，而當中有關二零零六年債券之利息費用約為9,37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51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年度，因可換股債券之成份公平值改變及再融資安排而產生之收益淨額合共約為17,57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6,910,000港元)。

因此，於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4,350,00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之溢利約為6,140,000港元。

為保留財務資源作本集團之未來擴展及經營，董事會建議不派付二零零八年年度之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日常營運資金以內部資源撥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本權益約為326,1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19,6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可換股債券(二零零八年債券)約為85,92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7,91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指以非流動負債除以資產總值之比率)為15%(二零零七年：1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借款約39,5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9,41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定期存款約為55,8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3,73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銷售投資(二零零七年：720,000港元)。有關減值乃由於年內本公司持有於美國場外交易系統(Over-The-Counter Bulletin Board)買賣之股本證券錄得減值虧損約720,000港元所致。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固定存款約為42,2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86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公司之銀行融資額。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外幣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之財務政策為於本集團之財務受重大影響時管理外匯風險。年內，除可換股債券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定息借款，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從事對沖或投機活動。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有572名(二零零七年：478名)僱員。僱員薪酬、花紅及福利乃根據市場情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釐訂。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年內，本集團授出7,000,000份(二零零七年：38,200,000份)購股權予董事及僱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已授出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為65,300,000股(二零零七年：65,950,000股)。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所有有關係文，惟下述之差異除外：

(1) 守則條文A.2.1

守則A.2.1規定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或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間之責任分配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本公司現時並無高級職員之職銜為「行政總裁」或「董事總經理」。現時，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波明先生擔當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角色，並負責本集團之策略計劃及企業政策。

董事認為王波明先生為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之最適當人選，因彼於中國之廣告及印刷業務擁有相當之知識及經驗，亦擁有於本集團之豐富領導及企業經驗。董事相信授予同一名人士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為本集團提供統一及可持續之發展，亦可令本公司之決策及營運效率更強勁及有更統一的領導。

(2) 守則條文A.4.1

守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固定任期及須接受重選。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與所有董事相同(即無指定任期及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條文輪值告退，及有資格膺選連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或若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3) 守則條文E.1.2

守則E.1.2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因公務繁忙而缺席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章知方先生(執行董事及獲選為該會議之主席)於該會上回答提問。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及規定準則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共同負責監管本集團業務及財政狀況之管理，並以股份增值為首要目標。董事會已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之日常管理權。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保留決定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運作事項。

董事會現時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王波明先生、章知方先生、戴小京先生、李世杰先生及吳傳暉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傅豐祥先生、王翔飛先生、張克先生及丁宇澄先生)組成。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發出有關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獨立身份。

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各成員均具有所需技巧及經驗合適地履行董事應負職責，以本公司之最佳利益為依歸，亦認為現時之董事會人數已足夠應付現行營運所需。

董事會約每季舉行一次全體會議。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	出席率
王波明先生	4/4
章知方先生	4/4
戴小京先生	4/4
李世杰先生	4/4
吳傳暉女士	1/4
劉思謙先生	0/4
王翔飛先生	4/4
傅豐祥先生	4/4
丁宇澄先生	4/4
張克先生	4/4

主席及行政總裁

誠如上文所述，王波明先生同時肩負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角色。董事認為授予王波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為現時最良益之架構，亦對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最為有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按各董事之技能、知識及經驗、所參與之本集團事務及當時市況釐定。董事或會獲授購股權作為彼等長期持續服務本集團之獎勵或報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克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丁宇澄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考慮及批准建議，以及向董事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本公司政策及架構提供意見。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率
張克先生	2/2
丁宇澄先生	2/2

提名董事

本公司組織章程賦予董事會權力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加入董事會。董事會將獲建議合資格候選人以供考慮，而董事會主要根據候選人之專業資格及經驗作為評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宇澄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張克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任何提議改變之推薦意見。

於回顧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率
丁宇澄先生	2/2
張克先生	2/2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之法定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而向彼等已付或應付之酬金分別約為8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0,000港元)及1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1,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之主席為傅豐祥先生，另包括兩名成員，分別為王翔飛先生及張克先生。

審核委員會負責委聘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守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該委員會亦負責審核本集團之中期及財務業績。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率
傅豐祥先生	2/2
王翔飛先生	2/2
張克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乃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進行獨立檢討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充足有效向董事會匯報。董事會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每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包括有關財政、營運及遵守法則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並指派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執行該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之管理層持續維持及監察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亦已審閱並信納本集團資源充足、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之僱員之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財務預算。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董事簡歷

執行董事

王波明先生，53歲，本集團主席及上海聯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並為中國國債協會理事、《財經》雜誌總編、《證券市場周刊》社長、中國證券業培訓中心副理事長及亞洲證券業培訓學院理事。王先生是早期建立中國資本市場之參加者，並在改革中國國債發行體制中，首先提出使用承銷團，從而徹底改變了過去傳統國債發行之攤派制度。王先生於返回中國前，曾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紐約股票交易所研究部任經濟師，主要從事美國宏觀經濟和股票市場之分析研究工作。王先生於紐約市立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並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獲國際金融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章知方先生，55歲，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投資及業務策劃。章先生於北京大學畢業，分別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六年取得該大學之國際政治學學士學位及國際法律專業碩士學位。章先生赴美國佛萊徹法律及外交學院，於一九八七年取得國際商務法律及政策專業碩士學位。章先生亦為上海聯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七年在美國費爾佛德•麥克為爾財務公司任職投資顧問，自一九八九年任在中國證券交易自動報價系統執行委員會任職常務幹事。

戴小京先生，49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戴先生畢業於廣州中山大學，分別於一九八一年和一九八四年取得理學學士和法學碩士學位。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九年在中國國務院經濟發展研究中心從事經濟政策研究。自一九九零年以來，戴先生一直為《證券市場周刊》編輯委員會成員，並任上海聯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

李世杰先生，46歲，在廣告、市場推廣及出版業積累多年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期間曾任著名財經雜誌《證券市場周刊》廣告經理，並由二零零零年三月起任北京財訊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彼畢業於中國首都師範大學，取得物理學士學位，並由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四年於北京汽車工業學校任教物理。李先生於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吳傳暉女士，40歲，負責營運及管理《財經》雜誌之業務。吳女士在傳媒行業積逾超過十年經驗，初期任職記者，其後晉身業務發展及管理領域。於二零零六年成為《財經》雜誌總經理前，彼為本公司業務發展副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於中國之媒體發展及投資。吳女士持有美利堅合眾國Fordham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國武漢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吳女士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一直擔任執行董事。

劉思謙先生，47歲，負責本集團之投資策劃。劉先生畢業於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經濟學士學位。劉先生在證券業及金融服務方面積逾多年經驗。劉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在香港多家證券公司出任高級職位。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豐祥先生，79歲，曾參與中國證券市場之成立及管理工作。傅先生持有學士學位，歷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席、中國投資學會之副會長、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兼職教授及亞洲證券研究院之理事。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起，傅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翔飛先生，57歲，畢業並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士學位，曾任職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系金融教研室助教。王先生為中國高級會計師。王先生具有廣泛之業務聯繫，在投資、工業管理、金融、會計、貿易及上市公司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由一九八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王先生在香港之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和中國之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出任香港多間附屬公司執行董事、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兼助理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王先生出任安中國際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及SONANGOL SINOPEC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財務副總監。此外，王先生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雅域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王先生現時亦為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均為香港及上海之上市公司)及深圳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六月，王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宇澄先生，43歲，擁有多年管理經驗。丁先生持有美國匹茲堡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清華大學經濟學哲學博士學位。丁先生為香港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期間，丁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泰德陽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陽光體育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及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五年六月起，丁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55歲，在會計、內部監控監察及審計方面累積多年經驗。張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執業會計師，亦為擁有中國證券資格之註冊會計師。張先生現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長兼首席合夥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名譽教授；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委員；全國工商聯併購公會理事；並歷任中信集團旗下中國國際經濟諮詢公司部門經理；中信會計師事務所常務副主任；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永道國際合夥人；中信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永道中國副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財政部選為全國傑出會計工作者。張先生亦擔任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出任另外三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同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慧聰網有限公司及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張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及聯合控制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有關詳情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16。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刊載於第20頁之綜合收益表。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刊載於第68頁。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股本及可換股債券變動詳情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及25。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之總採購額分別佔年內本集團總採購成本47%及58%。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應佔之總銷售額少於年內本集團總收入之30%。

據董事所知，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及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波明先生
章知方先生
戴小京先生
李世杰先生
吳傳暉女士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劉思謙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豐祥先生
王翔飛先生
丁宇澄先生
張克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119條、120條及127條，戴小京先生、丁宇澄先生、張克先生及吳傳暉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之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每位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截至其輪席告退止。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擁有重大權益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邀請參與者按每次獲授購股權支付10港元之代價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李世杰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0.21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6,900,000	6,900,000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0.33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1,000,000	1,000,0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0.268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1,700,000	1,700,000
王波明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0.33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1,500,000	1,500,000
章知方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0.33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1,500,000	1,500,000
戴小京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0.33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1,500,000	1,500,000
吳傳暉	實益擁有人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0.566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2,500,000	2,500,000
		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	0.330	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1,000,000	1,00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好倉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之本公司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可使本公司董事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及淡倉：

好倉

名稱	身份	實益持有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United Home Limited(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	845,843,824	48.62%
Carlet Investments Ltd.(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72,644,210	9.92%
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61,706,000	9.30%
Arisaig Partners (Mauritius) Limited(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61,706,000	9.30%
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61,706,000	9.30%
Arisaig Partners (BVI) Limited(附註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61,706,000	9.30%
Cooper Lindsay William Ernest(附註3)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61,706,000	9.30%
Madeleine Ltd.(附註3)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161,706,000	9.30%

附註：

- (1) United Home Limited透過其於Carlet Investments Ltd.之100%權益間接擁有Carlet Investments Ltd.所持172,644,210股股份。除Carlet Investments Ltd.所持之172,644,210股股份外，United Home Limited亦直接持有673,199,61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70%)。
- (2) 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透過其於Arisaig Partners (BVI) Limited之100%權益間接擁有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所持161,706,000股股份。Arisaig Partners (Mauritius) Limited為Arisaig Partners (BVI) Limited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亦為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的直接控股公司。
- (3) 此處所述之161,706,000股股份即上文附註(2)所述之股份，由Madeleine Ltd.透過其於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之33.33%權益間接持有，而Madeleine Ltd.由Cooper Lindsay William Ernest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按彼等之貢獻、資格及能力設定。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乃由董事會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數據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員工之獎勵，計劃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向上海聯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聯辦」)支付租金約2,580,000港元。上海聯辦由瀋陽聯亞實業發展公司(「瀋陽聯亞」)擁有59%股權。瀋陽聯亞由其50名員工(包括三名董事，即王波明先生、章知方先生及戴小京先生)共同擁有。由於王波明先生控制瀋陽聯亞之管理層，而瀋陽聯亞則控制上海聯辦，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01條，上海聯辦成為王波明先生之聯繫人士，因而根據上市規則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為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例，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所發生之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王波明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Deloitte.

德勤

致

SEEC MEDIA GROUP LIMITED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第20頁至第67頁所載之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附註之摘要。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虛假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以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吾等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且僅向全體股東報告吾等之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在任何重大虛假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序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虛假陳述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該實體之內部監控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得到足夠及合適之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審核意見之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307,176	186,491
銷售成本		(119,195)	(70,511)
毛利		187,981	115,980
其他收入		4,658	13,44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9,442)	(71,407)
行政開支		(26,914)	(22,78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9,495	(6,905)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9	(718)	(3,426)
融資成本	7	(12,115)	(9,245)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7,055)	15,662
稅項	10	(7,299)	(9,521)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4,354)	6,141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11		
基本		(0.83)	0.40
攤薄		(0.83)	0.39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51,005	41,055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1,840	–
獨家代理權	14	143,259	132,715
商譽	15	125,216	125,216
於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	16	11,427	–
		<u>332,747</u>	<u>298,986</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222	765
衍生金融工具	18 & 25	3,305	1,641
可供銷售投資	19	–	718
應收聯合控制公司款項	21	7,332	6,428
應收貿易賬款	20	109,120	75,395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893	11,29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1	3,986	2,5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42,252	40,8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55,863	103,731
		<u>234,973</u>	<u>243,391</u>
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8及25	7,587	23,693
應付貿易賬款	23	34,470	15,97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52,257	47,23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1	5,899	1,407
銀行借款	24	39,540	39,406
應付稅項		15,899	17,160
		<u>155,652</u>	<u>144,876</u>
流動資產淨額		<u>79,321</u>	<u>98,51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2,068	397,501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5	85,917	77,906
資產淨額		<u>326,151</u>	<u>319,59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173,956	172,472
儲備		<u>152,195</u>	<u>147,123</u>
股本權益總額及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		<u>326,151</u>	<u>319,595</u>

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20頁至6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王波明

董事
章知方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55,372	19,489	5,395	7,019	850	-	54,353	242,478
可供銷售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3,426)	-	(3,426)
換算所產生之外匯差額	-	-	-	12,203	-	-	-	12,203
淨收入及直接於股本								
權益確認之支出	-	-	-	12,203	-	(3,426)	-	8,777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	3,426	-	3,426
年內溢利	-	-	-	-	-	-	6,141	6,141
年內確認之總收入	-	-	-	12,203	-	-	6,141	18,344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300	400	-	-	-	-	-	700
因收購獨家代理權作為								
部份代價而發行股份	16,800	39,480	-	-	-	-	-	56,280
確認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1,793	-	-	1,793
撥往儲備金	-	-	2,783	-	-	-	(2,783)	-
	17,100	39,880	2,783	-	1,793	-	(2,783)	58,77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2,472	59,369	8,178	19,222	2,643	-	57,711	319,595
可供銷售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718)	-	(718)
換算所產生之外匯差額	-	-	-	12,568	-	-	-	12,568
淨收入及直接於股本								
權益確認之支出	-	-	-	12,568	-	(718)	-	11,850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	718	-	718
年內虧損	-	-	-	-	-	-	(14,354)	(14,354)
年內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	-	-	12,568	-	-	(14,354)	(1,786)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145	229	-	-	-	-	-	374
因收購獨家代理權作為								
部份代價而發行股份	1,339	4,486	-	-	-	-	-	5,825
確認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2,143	-	-	2,143
	1,484	4,715	-	-	2,143	-	-	8,3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956	64,084	8,178	31,790	4,786	-	43,357	326,151

附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有關法律及法規及本公司於國內之附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該等公司須將除稅後溢利之10%撥入法定儲備(除非儲備額已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除稅後溢利乃根據於中國成立之公司適用之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釐定。此等儲備不得用於設立目的以外之用途，且在若干情況下未經權益持有人事先批准不得用作股息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溢利	(7,055)	15,662
因以下各項作出之調整：		
利息支出	12,115	9,2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9,495)	6,905
呆壞賬撥備	2,095	-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718	3,426
利息收入	(1,920)	(4,16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235	1,284
獨家代理權攤銷	9,645	3,9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	3
取消原有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1,928	-
呆壞賬撥備撥回	-	(525)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收益	-	(6,367)
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2,143	1,793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412	31,250
存貨增加	(1,457)	(765)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35,820)	(44,010)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03	(3,498)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18,493	10,38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16,754	9,804
	<hr/>	<hr/>
經營所得現金	3,785	3,169
已付海外稅項	(8,560)	(5,197)
	<hr/>	<hr/>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4,775)	(2,028)
	<hr/>	<hr/>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25,392)	(27,333)
於一間聯合控制公司之投資	(11,427)	-
收購獨家代理權	(6,240)	(51,000)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840)	-
墊款予關連公司	(1,430)	(36)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391)	(1,861)
墊款予聯合控制公司	(904)	(572)
已收利息	1,920	4,16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出售所得款項	1,093	-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所得款項	-	15,228
	<hr/>	<hr/>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45,611)	(61,408)
	<hr/>	<hr/>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業務		
新借銀行貸款	77,287	31,43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4,492	29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74	700
償還銀行貸款	(77,153)	-
已付利息	(4,307)	(2,291)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93	30,1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9,693)	(33,298)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31	131,706
匯率變動影響之淨額	1,825	5,323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63	103,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本年報第2頁。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即本公司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就綜合財務報表及為方便財務報表用者而言，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已生效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財務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間之互動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及呈列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沽空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聯合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之披露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轉讓資產 ⁷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完結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轉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本集團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改變之會計處理方法。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詳見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若本公司有權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得利，本公司即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益表。

如有需要，可能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在綜合賬目時均予以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產生之商譽乃按就額外權益支付之代價與所收購額外權益佔該等附屬公司資產淨額賬面值之差額計算。

商譽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

因收購另一實體之資產淨額及業務營運(協議日期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而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有關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之差額。

對於因收購另一實體之資產淨額及業務營運而產生並於先前資本化之商譽，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繼續攤銷，而有關商譽會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商譽涉及之賺取現金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會計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

因收購業務(協議日期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而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有關業務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之差額。該商譽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並資本化之商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單獨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自收購之協同效益受益之各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或各組賺取現金單位。經分配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會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一個財政年度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經分配商譽之現金賺取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年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於減低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按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其後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時會計入資本化商譽之應佔數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合控制公司

合營企業安排若涉及設立一間各合營者對其經濟活動均可共同控制之獨立實體，則該合營企業稱為聯合控制公司。

聯合控制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會計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合控制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因收購後本集團攤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資產淨額變動作出調整者)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賬。若本集團分佔聯合控制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在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合控制公司投資淨額一部份之長期權益)時，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分佔之其他虧損。本集團撥備之額外分佔虧損及確認之負債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合控制公司支付之款項為限。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聯合控制公司進行交易時，抵銷之損益以本集團於該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為限。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出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廣告代理費於相關廣告刊載時確認。

雜誌社主辦會議及盛事所賺取之廣告收入於會議及盛事舉行時確認。

書籍及雜誌銷售收入於交付日期扣除可能退回之賣剩書籍及書刊撥備後確認。

財務資產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有關利率是將估計未來所收現金按財務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讓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為提供服務或因行政管理用途而持有之樓宇)乃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而計算。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盈虧(按項目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獨家代理權

於初步確認時，單獨收購及得自業務合併之獨家代理權分別按成本及公平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獨家代理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獨家代理權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終止確認獨家代理權而產生之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在本集團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資產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合適)。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之財務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一般方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管或慣例設定時限內交付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份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讓)按財務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準確折現之利率。

利息收入乃就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為與主體合約無密切關係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直接於產生期內在損益內確認。

貸款及應收賬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還款期限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聯合控制公司款項、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

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即已指定為或並無分類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作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將收購作策略性投資用途之金融工具列為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可供銷售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權益內確認，直至該財務資產售出或釐定出現減值，屆時，先前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盈虧將自權益內扣除，並於損益內確認(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財務資產之減值

財務資產(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者除外)會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財務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銷售之股權投資而言，倘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其成本以下，即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等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或
- 未能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之資產會於其後匯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與應收賬款未能償還之情況吻合)及有關債務出現財務困難情況。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即會在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讓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所有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應收貿易賬款除之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損益內。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可供銷售股權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內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後倘公平值有任何增加，均會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財務負債及股本

本公司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同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公司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按財務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續)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本集團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為與主體合約無密切關係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直接於產生期內在損益內確認。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可換股債券除外)(參閱下文之會計政策)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兌換權及贖回酌情選擇權，並於初步確認時分開歸類於相關項目。並非由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兌換為本公司本身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結算之兌換權，為兌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負債、兌換權部份及贖回酌情選擇權部份按公平值確認。

於其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兌換權衍生工具及贖回酌情選擇權部份以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兌換權及贖回酌情選擇權部份。與兌換權衍生工具有關之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扣除。與負債部份有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份之賬面值，並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期間內攤銷。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認股權證

本公司發行之認股權證如並非由固定金額之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兌換為本公司本身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結算，屬於衍生金融工具。於發行日期，認股權證按公平值確認。於隨後期間，認股權證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到期，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實質上已將財務資產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則財務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加已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盈虧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當有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將取消確認財務負債。被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對現有財務負債條款之重大修訂將列作終止確認原債務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財務負債。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經折讓現值(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減任何已收並使用原實際利率法折讓之任何費用)與原財務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經折讓現值相差至少10%以上，則有關條款可視作經重大修訂。倘交換債務工具或修訂條款列作取消確認，則產生之任何成本或費用會於取消確認時確認為部份盈虧。倘交換或修訂並無列作取消確認，則產生之任何成本或費用將會對負債之賬面值進行調整，並於經修訂債務之剩餘期限內攤銷。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虧損(參閱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會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限於增加後之賬面值不會超逾該項資產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計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經營租約

當租約實質上將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等租約被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租金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約之獎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按直線法於租約年期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賃分類而言，土地及樓宇租賃之土地及樓宇部份應獨立入賬，除非租賃款項未能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分配，於此情況下整項租賃一般視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作物業、機器及設備。若租賃款項能可靠地分配，則於土地之租賃權益入賬列作經營租賃。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同於綜合收益表中呈報之溢利，因為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從未課稅或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本集團之現行稅務負債根據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為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差額確認之稅項，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用以對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若商譽或初次確認一項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之臨時差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有關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額轉回時間及此臨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很可能不能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作檢討，並相應進行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份資產恢復價值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年度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中，惟遞延稅項涉及直接從權益中扣除或計入權益之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會於權益中處理。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該等交易當日之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所在經濟環境之貨幣)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結算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外匯差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中。重新換算以公平值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外匯差額計入期內損益中，惟重新換算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外匯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會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有關收入及開支乃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間內匯率巨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所產生之外匯差額(如有)均確認為權益之獨立部份(換算儲備)。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確認並計入綜合收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其有權取得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以權益方式結算之基於股權之付款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日後授予僱員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歸屬之購股權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按授出日期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並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而權益(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修訂預期會最終歸屬之估計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內，修訂估計購股權數目之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權益方式結算之基於股權之付款交易(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日後授予僱員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歸屬之購股權(續)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賬。若購股權在歸屬日期後被收回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歸屬之購股權

於授出購股權獲行使之前，有關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亦不會就授出購股權之價值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費用。行使購股權後發行之股份按股份面值列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之差額則列作股份溢價。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於尚未行使購股權記錄內刪除。

就收購獨家代理權以權益方式結算之基於股權之付款

作為收購獨家代理權代價之一部份而發行之股份乃按獨家代理權之公平值計量，惟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平值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該等權利則參考股份之公平值計量。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結算日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兩者皆帶有可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在就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之金融工具挑選適當之估值技術行使判斷。本集團應用市場從業員普遍使用之估值技術。就衍生金融工具而言，假設乃根據所報市場水準作出，並就工具之特性作出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以基於支持假設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進行估值或透過可知市場價格或費率進行估值。衍生金融工具之詳情刊載於附註18。

獨家代理權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獨家代理權出現減值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之估計。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差額計量。當實際未來現金流較預期少時，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家代理權賬面值為143,25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2,71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收入是指提供服務或銷售書籍及雜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金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金額，具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廣告收入	276,683	175,179
銷售書籍及雜誌	30,493	11,312
	307,176	186,491

6.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本集團收入現分為兩個來源—廣告收入及銷售書籍及雜誌。該等收入來源為本集團主要分部資料之呈報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276,683	30,493	307,176
業績			
分部業績	41,580	(33,041)	8,539
未分配收入			4,658
未分配企業開支			(26,91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9,495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718)
融資成本			(12,115)
除稅前虧損			(7,055)
稅項			(7,299)
本年度虧損			(14,3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40,396	11,025	451,421
未分配企業資產			116,299
總成本合計			567,720
負債			
分部負債	61,676	23,348	85,024
未分配企業負債			156,545
總負債合計			241,5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3,514	108	40	13,662
添置獨家代理權	12,065	-	-	12,065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1,840	-	-	1,840
於聯合控制公司之投資	11,427	-	-	11,42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180	45	10	5,235
獨家代理權攤銷	9,645	-	-	9,645
呆壞賬撥備	2,095	-	-	2,09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	-	-	3
已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718	718
股權支付開支	2,143	-	-	2,143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75,179	11,312	186,491
業績			
分部業績	60,555	(15,982)	44,573
未分配收入			13,449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78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6,905)
就可供銷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3,426)
融資成本			(9,245)
除稅前溢利			15,662
稅項			(9,521)
本年度溢利			6,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73,828	7,746	381,574
未分配企業資產			160,803
總成本合計			542,377
負債			
分部負債	44,720	16,851	61,571
未分配企業負債			161,211
總負債合計			222,782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廣告收入 千港元	銷售書籍及雜誌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38,902	161	–	39,063
添置獨家代理權	107,280	–	–	107,28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75	9	–	1,284
獨家代理權攤銷	3,990	–	–	3,9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	–	–	3
呆壞賬撥備撥回	525	–	–	525
股權支付開支	1,793	–	–	1,793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及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之賬面值、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2,747	731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9,368	8,514
	12,115	9,245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核數師酬金	880	800
呆壞賬撥備	2,095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46,464	19,7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66	3,906
股權支付開支	2,143	1,793
	55,573	25,49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235	1,284
獨家代理權攤銷*	9,645	3,990
折舊及攤銷總額	14,880	5,274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41,420	20,281
租賃物業按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13,785	6,76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3	3
取消按攤銷成本確認財務負債之虧損	203	-
取消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	1,725	-
取消原有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計入行政開支)	1,928	-
呆壞賬撥備撥回	-	(525)
來自以下來源之投資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銀行利息收入	(1,920)	(4,166)
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出售收益	-	(6,36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5	(2,426)

* 獨家代理權攤銷計於綜合收益表中「銷售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10名董事(二零零七年：10名)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王波明	章知方	戴小京	李世杰	吳傳暉	劉思謙	傅豐祥	王翔飛	丁宇澄	張克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	96	72	180	60	408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7	-	198	247	475	-	-	-	-	-	1,02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	-	43	43	6	-	-	-	-	-	135
購股權福利	83	83	83	54	10	-	-	-	-	-	313
總酬金	233	83	324	344	491	-	96	72	180	60	1,883
											二零零七年
	王波明	章知方	戴小京	李世杰	劉思謙	傅豐祥	王翔飛	葛明	丁宇澄	張克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60	72	-	180	60	372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91	-	164	198	-	-	-	-	-	-	4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	-	49	49	-	-	-	-	-	-	147
購股權福利	71	71	71	47	-	-	-	-	-	-	260
總酬金	211	71	284	294	-	60	72	-	180	60	1,232

附註： 年內，本公司委任吳傳暉女士(二零零七年：張克先生)為董事，而劉思謙先生(二零零七年：葛明先生)則辭任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續)

於二零零八年，五名收入最高人士之一為董事，其酬金如上文所載。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五名收入最高人士並不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四名(二零零七年：五名)收入最高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49	2,4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16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48	139
	2,169	2,775

彼等於兩個年度之各自總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範圍內。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收入最高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離職補償、酌情花紅或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於該兩個年度，董事及五名收入最高人士並無放棄任何酬金。

10. 稅項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指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有關集團實體在香港錄得稅項虧損，故兩個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適用於深圳及海南經濟特區企業之優惠稅率18% (二零零七年：15%)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中國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按稅率25%計算(二零零七年：3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以第63號中國主席令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實施規例。根據新法及實施規例，本集團內地附屬公司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降低至25%。就本集團於深圳及海南經濟特區之若干附屬公司而言，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稅率將由18%逐步增加至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本年度稅項與除稅前(虧損)溢利在綜合收益表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7,055)	15,662
按中國優惠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七年：15%)計算之稅項	(1,764)	2,349
其他地區附屬公司不同利得稅稅率之影響	758	2,113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稅務減免之影響	(2,739)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2,017	4,493
不可用作扣稅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6,064	2,729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7,286)	(1,488)
其他	249	(675)
年內稅項	7,299	9,521

於結算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135,7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7,683,000港元)可沖銷日後溢利。由於日後溢利源流不明朗，故並無就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估計稅項虧損可能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新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因中國附屬公司賺取溢利而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臨時差額對沖之時間，且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因此本集團並未有在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之臨時差額約26,067,000港元計提遞延稅項。

11.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14,354)	6,141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33,297,313	1,554,039,819
假設行使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購股權之影響	-	11,835,442
	1,733,297,313	1,565,875,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虧損)盈利(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購股權之行使、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或認股權證之行使，因為該等行使或兌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或認股權證之行使，因為該等行使或兌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12. 股息

概無於兩個年度內支付或擬派股息，而自結算日起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及辦公 設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322	1,510	32	3,154	5,018
外匯調整	–	–	109	–	228	337
添置	34,209	–	2,272	–	2,582	39,063
出售	–	–	–	–	(37)	(3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4,209	322	3,891	32	5,927	44,381
外匯調整	2,131	73	249	–	445	2,898
添置	–	8,185	975	–	4,502	13,662
出售	–	–	–	–	(1,192)	(1,19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40	8,580	5,115	32	9,682	59,749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322	618	32	988	1,960
外匯調整	–	–	45	–	71	116
本年度撥備	–	–	564	–	720	1,284
於出售時對銷	–	–	–	–	(34)	(3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322	1,227	32	1,745	3,326
外匯調整	10	17	83	–	169	279
本年度撥備	1,141	1,862	838	–	1,394	5,235
於出售時對銷	–	–	–	–	(96)	(9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1	2,201	2,148	32	3,212	8,744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89	6,379	2,967	–	6,470	51,00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09	–	2,664	–	4,182	41,0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按中期租約持有並位處香港境外。

上述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賃年期或三十年之較短者
租賃裝修	三年或按租賃年期之較短者
汽車	四至五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十年或按租賃年期之較短者
電腦及辦公設備	三至六年八個月

14. 獨家代理權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139
外匯調整	6,975
添置	107,28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41,394
外匯調整	8,484
添置	12,06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943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373
外匯調整	316
本年度撥備	3,99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679
外匯調整	360
本年度撥備	9,64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84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25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715

在若干雜誌上作廣告之獨家代理權相關之無形資產按介乎12至20年之期間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商譽

全部商譽均與若干攤佔共同成本之附屬公司提供之若干雜誌廣告代理服務有關，並因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五年之業務合併所致。於該兩個年度內概無變動。

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演算法釐定。該計算方法涉及現金流量預測，而該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政預算及15%之貼現率計算(二零零七年：15%)。使用價值計演算法之主要假設為預算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乃根據過往業績、管理層對市場發展預期及市場增長預測而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

16. 於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聯合控制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u>11,427</u>	<u>—</u>

年內應佔聯合控制公司之業績並甚少。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主要聯合控制公司中擁有權益：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 形式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國家	主要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集團持有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所持投票權比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SEEC/Ziff Davis Media Group (China) Lt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普通股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SEEC/Ziff Davis Media Consulting (Beijing) Co. Ltd.	註冊成立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50%	50%	50%	50%	顧問、廣告及出版相關業務
Mondadori – SEEC (Beijing) Advertising Co., Ltd. (附註)	註冊成立	中國	中國	普通股	50%	不適用	50%	不適用	廣告代理

附註： 該實體於二零零八年設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聯合控制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之聯合控制公司(按權益法入賬)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總資產	41,122	16,222
總負債	(20,883)	(17,519)
淨資產(負債)	20,239	(1,297)
收入	-	-
年內虧損	(1,102)	(713)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若干聯合控制公司之虧損。摘錄自相關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應佔聯合控制公司業績未確認部份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應佔聯合控制公司虧損未確認部份	551	356
累計應佔聯合控制公司虧損未確認部份	1,199	648

17.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製成品	2,222	7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衍生財務資產：		
贖回酌情選擇權(附註25)	3,305	1,641
衍生財務負債：		
可兌換權(附註25)	5,577	6,158
未繳股款認股權證(附註25)	2,010	17,535
	7,587	23,693

該等款項按公平值列值。公平值乃由獨立人士Ascent Partners Transaction Service Limited(二零零七年：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釐定。

贖回酌情選擇權之公平值乃採用對數常態模式(二零零七年：柏力克模式)計算。對數常態模式(二零零七年：柏力克模式)之資料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購股權壽命	2.26年	不適用
利率之波幅	1.037%	不適用
振幅	88.5%-100%	不適用
均值回歸常量	0%	不適用
債券價格指數	不適用	77.72%
行使價	不適用	100%
債券價格之波幅	不適用	12%
票面利率	不適用	1.44%

兌換權及未繳股款認股權證之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二項式模式之資料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價格	0.19港元	0.49港元
波幅	58.7%	64%
股息	0%	2%
購股權壽命	2.38年	3.38年
無風險利率	0.69%	2.85%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價於過往2.38年(二零零七年：3.38年)之歷史波幅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可供銷售投資

可供銷售投資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美國場外交易系統買賣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	718

於初次確認投資後，其市場價格大幅下跌，且董事認為將持續下跌。因此，董事已考慮投資可收回金額，並在綜合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7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426,000港元)。

2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乃由確認銷售日期起計不超過三個月。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不超過三個月	59,547	55	52,550	70
四個月至六個月	29,957	27	17,401	23
七個月至一年	19,616	18	5,097	7
超過一年	-	-	347	-
	<u>109,120</u>	<u>100</u>	<u>75,395</u>	<u>100</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客戶之固定信貸限額。客戶之信貸限額及信貸評級均會定期審閱。

計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於結算日已過期之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為49,57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845,000港元)，本集團並未對該筆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對該等結餘作出任何抵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賬齡為180日(二零零七年：183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已過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四個月至六個月	29,957	17,401
七個月至一年	19,616	5,097
超過一年	-	347
總計	49,573	22,845

本集團已為所有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應收賬款作全面撥備，因為從過往經驗得知，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應收賬款一般不能收回。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4,454	4,664
貿易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2,095	-
撇銷作不可收回之金額(附註)	(437)	(3)
匯兌差額	290	318
減值虧損撥回	-	(525)
年末結餘	6,402	4,454

附註：包括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總結餘為43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00港元)，該等款項與嚴重之財務困難有關。本集團並無對該等結餘作出任何抵押。

21. 應收／應付關連人士之款項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買賣性質：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i)	3,986	2,556
應收聯合控制公司款項	(ii)	7,332	6,4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i)	5,899	1,407

附註：

- (i) 關連公司是指本公司主要管理層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該等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年內應收關連公司最大未償還款項為3,98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980,000港元)。
- (ii) 應收聯合控制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按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按年息0.01厘至1.98厘(二零零七年：0厘至4.19厘)之市場利率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銀行融資額之擔保之存款，將於清償有關銀行貸款後解除有關抵押。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年息2.6厘(二零零七年：4.84厘)之固定利率計息。

23.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不超過三個月	26,213	76	11,525	72
四個月至六個月	6,568	19	3,966	25
六個月至一年	1,502	4	486	3
超過一年	187	1	—	—
	34,470	100	15,977	100

應付貿易賬款獲授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均處於信貸時限內。

24. 銀行貸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已抵押銀行貸款	39,540	39,40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浮動貸款利率減10個點子計息，年息為5.59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浮動貸款利率計息，即介乎年息5.59厘至5.83厘。

銀行貸款由銀行存款約42,2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861,000港元)作抵押。

25. 可換股債券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之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向獨立第三方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I, LDC之代表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Templeton」)發行10,000,000美元(相當於7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零六年債券」)及未繳股款認股權證(「未繳股款認股權證」)。二零零六年債券按二零零六年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以年利率2厘計息，並將於發行二零零六年債券後之第五年到期。利息須於每年五月十九日支付，首筆利息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九日支付。

本公司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後之任何時間向Templeton發出不少於30日及不多於60日之通知(「贖回通知」)，按相當於(i)二零零六年債券本金額與(ii)二零零六年債券協議訂明之二零零六年債券之贖回溢價總和之贖回價格贖回全部或部份二零零六年債券。Templeton可於贖回通知日期起計20日內行使彼等之換股權。

Templeton有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期間隨時以每股0.422港元之行使價將全部或部份二零零六年債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

按零代價授出且可與二零零六年債券分拆之未繳股款認股權證附有可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止期間以每股0.422港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最多79,947,009股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與Templeton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訂立之二零零六年債券補充契據(「補充契據」)，已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Templeton將向本公司交回，及本公司將註銷二零零六年債券(並視其未償還本金額已根據債券文據所載之條款悉數贖回)，並代之以本公司向Templeton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美元之新可換股債券(「二零零八年債券」)。

二零零八年債券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按二零零八年債券本金額以年利率3厘計息。利息須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首筆利息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

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之前之任何時間向Templeton發出不少於30日及不多於60日之通知(「提早贖回通知」)以較本金額之折讓價贖回全部或部份二零零八年債券。折讓率將由11.5%起逐漸下降。Templeton將有權選擇以每股0.422港元之價格兌換全部或部份二零零八年債券，而非接納提早贖回通知。

Templeton有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止期間，隨時以每股0.422港元(可予調整(如有))之價格將全部或部份二零零八年債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

除非先贖回、兌換、購買或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按其全數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贖回二零零八年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可換股債券(續)

二零零六年債券、二零零八年債券及未繳股款認股權證含有之以下部份須單獨處理：

- (i)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指合約所定未來現金流量按原發行日期利率進行貼現後之現值。就二零零八年債券及二零零六年債券而言，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6.46厘及12厘。
- (ii) 將以個別財務負債列賬之可換股債券之兌換權是指可將負債轉換為本公司權益之選擇權之公平值。
- (iii) 贖回酌情選擇權是指本公司可提早贖回全部或部份可換股債券之選擇權。
- (iv) 未繳股款認股權證是指認購本公司自身股本之權利。

年內，可換股債券不同部份之變動如下：

	負債		未繳股款認股權證		兌換權		贖回酌情選擇權		總計	
	千美元	相當於 千港元 (附註)	千美元	相當於 千港元	千美元	相當於 千港元	千美元	相當於 千港元	千美元	相當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221	71,922	1,665	12,990	413	3,226	(137)	(1,069)	11,162	87,069
已計利息	1,092	8,514	-	-	-	-	-	-	1,092	8,514
已付利息	(200)	(1,560)	-	-	-	-	-	-	(200)	(1,560)
因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	-	583	4,545	376	2,932	(73)	(572)	886	6,90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113	78,876	2,248	17,535	789	6,158	(210)	(1,641)	12,940	100,928
已計利息	1,198	9,368	-	-	-	-	-	-	1,198	9,368
已付利息	(200)	(1,560)	-	-	-	-	-	-	(200)	(1,560)
因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	-	(1,989)	(15,525)	381	2,972	(890)	(6,942)	(2,498)	(19,495)
註銷二零零六年債券	(10,989)	(85,714)	-	-	(1,170)	(9,130)	1,100	8,583	(11,059)	(86,261)
發行二零零八年債券	11,086	85,917	-	-	719	5,577	(426)	(3,305)	11,379	88,18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08	86,887	259	2,010	719	5,577	(426)	(3,305)	11,760	91,169

附註： 約85,9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7,906,000港元)及97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70,000港元)之款項已分別計入可換股債券及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註銷二零零六年債券之虧損1,928,000港元已直接於行政開支確認。

於結算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公平值約為85,9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2,758,000港元)，此乃假設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贖回，以6.46厘(二零零七年：10.3厘)之利率且信貸風險不變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553,725	155,372
發行股份(附註1)	168,000	16,800
行使購股權(附註2)	3,000	3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24,725	172,472
發行股份(附註3)	13,391	1,339
行使購股權(附註2)	1,450	14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9,566	173,956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包括享有股息、投票權及股本回報之所有權利。

附註：

- (1) 本公司已發行168,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作為收購獨家代理權之代價股份。該等代價股份之公平值(按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收購完成日期之已公佈市場收市價釐定)為56,28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代價股份0.335港元)。
- (2) 年內，950,000股(二零零七年：2,500,000股)及500,000股(二零零七年：500,000股)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已分別按每股股份0.21港元及0.35港元之認購價行使，導致發行1,450,000股(二零零七年：3,000,000股)每股0.10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約374,500港元(二零零七年：700,000港元)。
- (3) 本公司已發行13,390,56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作為收購獨家代理權之代價股份。該等代價股份之公平值(按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收購完成日期之已公佈市場收市價釐定)約為5,825,000港元(相當於每股代價股份0.435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優化負債與股本結餘現實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去年開始一直未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於附註24及25披露之銀行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一環，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2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	3,305	1,641
貸款及應收賬項	226,825	240,031
可供銷售投資	-	718
財務負債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	7,587	23,693
攤銷成本	187,485	165,19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有關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有關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股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風險減低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會對有關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施合適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港元	733	669	4,045	17,758
美元	86,887	78,875	50,923	77,011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及美元之貨幣風險。下表列出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及貶值5%對本集團影響之敏感度。所用敏感度比率為5%，即管理層對合理情況下匯率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平倉外幣貨幣項目，並就5%匯率變動於年底調整該等項目之換算。下表之正數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時會令虧損減少(二零零七年：溢利增加)。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會對損益有同等及相反之影響。

	對港元項目之影響		對美元項目之影響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或虧損	(166)	(854)	1,798	93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詳情參閱附註25)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之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涉及銀行結餘以及浮動息率之銀行借貸(有關詳情參閱附註22及24)。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借貸利率之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當有需要時，管理層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假設結算日銀行結餘與未償還銀行借貸於整年度均尚未償還而編製。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利率風險內部匯報時，已設定升跌50個點子，亦為管理層對合理情況下利率變動之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跌50個點子而所有其他可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會增加/減少8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增加/減少322,000港元)。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可供銷售投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令本集團在價格逆轉時可能蒙受市值虧損。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投資項目之表現及市場狀況，管理有關風險。管理層將在適當時考慮多元化投資組合。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面臨之股權價格風險釐定。

倘本公司股份價格上漲/下跌5%，則本集團年度虧損將會由於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83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倘有關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本集團於結算日就各類已確認財務資產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示之賬面值。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每項個別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本集團交易對手及客戶分散，故應收貿易賬款並無涉及客戶之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然而，本集團於中國存在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貸評級質素較高之銀行，但本集團面臨任何個別財務機構之若干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支援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準，從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期限。就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而言，下表乃根據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以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為準)計算。下表同時載列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利率 %	三個月 以內 千港元	四至六個月 千港元	七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34,470	-	-	-	34,470	34,470
其他應付款	-	20,689	970	-	-	21,659	21,65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899	-	-	-	5,899	5,899
銀行借貸	6.98	40,230	-	-	-	40,230	39,540
可換股債券	3	-	-	2,790	96,855	99,645	85,917
		<u>101,288</u>	<u>970</u>	<u>2,790</u>	<u>96,855</u>	<u>201,903</u>	<u>187,4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利率 %	三個月 以內 千港元	四至六個月 千港元	七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15,977	-	-	-	15,977	15,977
其他應付款	-	29,524	970	-	-	30,494	30,49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407	-	-	-	1,407	1,407
銀行借貸	5.83	39,980	-	-	-	39,980	39,406
可換股債券	2	-	590	1,560	111,158	113,308	77,906
		<u>86,888</u>	<u>1,560</u>	<u>1,560</u>	<u>111,158</u>	<u>201,166</u>	<u>165,190</u>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按以下各項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在高流通量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利用目前市場交易之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期權形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採用期權定價模式估計。

除附註25所載之可換股債券外，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9. 非現金交易

年內，收購獨家代理權之部份代價已透過以每股0.435港元(二零零七年：0.335港元)之價格發行13,390,560股(二零零七年：168,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支付。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購買39,063,000港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其中11,730,000港元款項於結算日尚未支付，惟已計入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有關款項已於二零零八年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承擔

(A) 經營租約承擔

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未來最低租金之承擔期滿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46	3,67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25	1,155
	6,371	4,833

經營租約款項乃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應付之租金。租約之平均年期介乎三至五年之間。

(B)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訂立合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準備	1,092	-

(C) 其他承擔

根據本公司與雜誌出版公司(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之數項協議，本公司已於結算日承諾就若干雜誌出版公司雜誌之廣告代理權向彼等付款，其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847	2,21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16	4,902
超過五年	-	1,266
	6,163	8,387

年內確認為開支之金額約為2,21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2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承擔(續)

(C) 其他承擔(續)

其中一項協議訂立兩年(二零零七年：三年)不可撤銷年期，期內收費逐步遞升。該項協議之年期將於二零一零年磋商重續六年。其他協議之收費已於相關期間釐定。

31. 購股權計劃

以股份支付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經營一項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及有助本集團招攬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之資源。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僱員(包括執行董事)、管理人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代理、專業顧問、客戶、業務夥伴、合資夥伴、策略夥伴、業主或其租客或向本集團提供物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或提供商，或一項全權信託之任何受託人(其中一名或以上受益人屬於上述任何類別人士)。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生效，及除非另行註銷或修改，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時可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高數目於行使時將相等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數目為65,300,000股(二零零七年：65,950,000股)，約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之3.75%(二零零七年：3.82%)。於任何十二個月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為限。授出超過此限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均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28天內透過合共支付象徵式代價10港元後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購股權可於歸屬日期至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普通股之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可享有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以股份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年內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其變動情況：

承授人	授出日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收回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收回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
執行董事：												
李世杰先生	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十五日	0.21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6,900,000	-	-	-	6,900,000	-	-	-	6,9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	-	1,000,000	-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九日	0.268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	-	-	-	-	-	1,700,000	-	1,700,000
王波明先生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	-	1,500,000	-	1,500,000	-	-	-	1,500,000
章知方先生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	-	1,500,000	-	1,500,000	-	-	-	1,500,000
戴小京先生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	-	1,500,000	-	1,500,000	-	-	-	1,500,000
吳傳輝女士	二零零四年 二月二十五日	0.566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2,500,000	-	-	-	2,500,000	-	-	-	2,5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	-	1,000,000	-	1,000,000	-	-	-	1,000,000
其他僱員(合共)	二零零三年 七月二十五日	0.210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22,600,000	(2,500,000)	-	(2,150,000)	17,950,000	(950,000)	-	(2,150,000)	14,850,000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二日	0.350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1,000,000	(500,000)	-	-	500,000	(500,000)	-	-	-
	二零零七年 二月七日	0.330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	-	31,700,000	(100,000)	31,600,000	-	-	(4,050,000)	27,550,000
	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九日	0.268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	-	-	-	-	-	5,300,000	-	5,300,000
				33,000,000	(3,000,000)	38,200,000	(2,250,000)	65,950,000	(1,450,000)	7,000,000	(6,200,000)	65,300,000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及於當日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0.364港元(二零零七年：0.371港元)及0.366港元(二零零七年：0.373港元)。
-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授出之購股權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二零一零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全數歸屬。
- 於結算日，按購股權計劃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24,250,000份(二零零七年：27,850,000份)。
- 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成為本公司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以股份支付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773,5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88,000港元)。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價	0.19港元	0.33港元
行使價	0.268港元	0.33港元
預期波幅	58.72%	56%
預期壽命	五年	五年
無風險利率	2.091%	4.197%
預期股息率	0%	1.21%

預期波幅乃利用本公司股價於過往年度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式中所使用之預期壽命已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之影響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作出調整。

購股權之公平值以二項模式估計。用以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之變數及假設乃以董事之最佳估計為基準。購股權之公平值會隨著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變化。

年內，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購股權之總開支為2,1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93,000港元)。

32.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以獨立管理基金之形式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已遵照最低法定供款之規定(即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之5%)作出供款。

國內附屬公司僱員參加由中國政府管理之退休金計劃。有關國內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僱員基本薪金有關部份之某個百分比向該退休金計劃供款，為退休福利提供資金。有關國內附屬公司就該退休金計劃所須承擔之唯一責任為根據退休金計劃按規定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進行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支付辦公室租金予上海聯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聯辦」)	(i)及(ii)	2,580	1,956
收購上海聯辦之獨家代理權	(i)	-	107,28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予財經雜誌社	(iii)	1,093	-
向北京聯辦傳媒廣告有限公司(「北京聯辦」)支付代理費	(iii)	877	-

附註：

- (i) 由於本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於上海聯辦擁有重大權益，故上海聯辦與本集團存在關連關係。
- (ii) 根據本集團與上海聯辦訂立之租賃協議及補充協議，上海聯辦同意授權本集團使用其辦公室物業，為期一年。每月租金為約人民幣215,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84,000元)(約相等於24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0,000港元))。
- (iii) 由於本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於財經雜誌社及北京聯辦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中負有管理職責及擁有重大影響，故財經雜誌社及北京聯辦與本集團存在關連關係。

此外，主要管理人員補償指附註9中載列之董事酬金。董事酬金由董事會根據彼等個人表現、職責與經驗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 或註冊 國家	本公司所持已 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比例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 資本及業務 結構形式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Beijing Cai Lian Advertising Co.,Ltd. (「Beijing Cai Lian」)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100	-	廣告代理
北京財訊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廣告代理
Beijing Caixun Century Advertising Co.,Ltd. (「Beijing Caixun Century」)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100	-	廣告代理
北京財訊世紀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金証榮聯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廣告代理
北京聯辦書刊發行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書籍及雜誌分銷商
海南財訊資訊傳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9,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財訊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	100	廣告代理
上海財訊傳媒會議展覽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港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Superfort Management Corp.	英屬處女 群島/ 香港	100美元 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除投資兩間新成立附屬公司，即北京財訊及北京財訊世紀外，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各附屬公司之股權架構並無任何變化。

董事認為，載列一份完整之所有附屬公司詳情所佔用之篇幅將過於冗長，故上表僅載列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及負債有主要影響之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終概無擁有任何尚未行使之債務證券。

3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與Templeton訂立補充契據，該契據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於本年報刊發之日期，已註銷二零零六年債券，並相應發行二零零八年債券。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入	76,987	101,463	99,098	186,491	307,176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4,562	49,790	(14,955)	24,907	5,060
融資成本	-	-	(5,100)	(9,245)	(12,11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0,704	-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266	49,790	(20,055)	15,662	(7,055)
稅項	(8,934)	(10,283)	(6,266)	(9,521)	(7,299)
年內溢利(虧損)	56,332	39,507	(26,321)	6,141	(14,354)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2,397	30,565	(29,001)	6,141	(14,354)
少數權益	3,935	8,942	2,680	-	-
	56,332	39,507	(26,321)	6,141	(14,354)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94,402	330,153	382,854	542,377	567,720
負債總額	(25,162)	(37,108)	(140,376)	(222,782)	(241,569)
	269,240	293,045	242,478	319,595	326,151

